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KANG BIOMEDIC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華康生物醫學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22)

自願公告  
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對業務運營之影響

本公告由華康生物醫學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自願作出。

自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疫情**」）爆發以來，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多個省市已採取緊急公共衛生措施，並採取各種行動預防疫情傳播，包括對農曆新年假期後復工日期施加限制。

本集團位於深圳市之工廠（「**深圳工廠**」）因農曆新年假期及遵守當地政府的防疫政策規定停產約五個星期，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四日恢復生產。然而，由於某些中國地區交通暫停或服務受限，亦事實上我們若干工人須受當地政府強制隔離，故部分工人無法按計劃返回深圳工廠，這導致深圳工廠之產能暫時下降。預計深圳工廠將延遲恢復其原生產計劃並將未來幾個月之產品交付推後。儘管如此，預計因疫情採取行政措施而導致勞工短缺之情況是暫時的。

在這種特殊情況下，本集團將竭力履行其承諾之銷售訂單，並與其客戶保持聯繫以調整交貨時間表，以最大程度地減少對雙方造成之負面經濟影響。

本公司董事會將繼續評估疫情對本集團運營及財務表現之影響，並密切監測疫情之發展以及本集團因疫情而面臨之風險及不確定性。本公司將採取必要之適當措施，並在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華康生物醫學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張曙光

香港，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曙光先生、張春光先生、潘禮賢先生及何嘉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煒秋醫生、郭志成先生及陳健生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內。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huakangbiomedical.com](http://www.huakangbiomedical.com)